

山东省教育招生考试院

鲁招考〔2020〕106号

山东省教育招生考试院 关于做好山东省2020年高职（专科） 注册入学工作的通知

各高等院校：

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2020年普通高校招生工作的通知》（教学〔2019〕4号）、《山东省高等职业学校注册入学试点方案》（鲁教学字〔2014〕1号）精神，现就做好我省2020年高职（专科）注册入学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招生院校

2020年普通高职（专科）招生录取有缺额的我省普通高职（专科）院校和民办本科高校（含独立学院），可申请参加注册入学

招生。

二、招生计划

（一）缺额计划核算

注册入学计划包括省内未完成的招生计划、从省外调入的招生计划和录取未报到学生（含各类单招未报到学生）出现的空额。各类单招未报到考生数统一归集到夏季高考注册入学计划中。

（二）计划调整

注册入学计划公布前，高校可根据生源情况和各专业类别培养能力在夏季高考、春季高考各类别间进行计划调整。其中，师范类专业招生总量不得超过省教育厅下达的师范类专业招生计划限额。

三、考生条件

参加我省 2020 年春季高考、夏季高考，在普通高校统一招生录取时未被录取的考生均可申请本次注册入学招生。符合条件的考生根据本人所参加春季高考的类别或夏季高考选考科目，选择对应的学校和专业进行注册申请。申请夏季高考艺术类、体育类专业的考生，其相应的专业成绩须合格。

参加我省春季高考、夏季高考高职（专科）院校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专项计划（以下简称“高职院校专项计划”），且未被录取的考生，可向开展高职院校专项计划招生的院校申请注册入学，单列计划录取。

春季高考技能拔尖人才未被录取的考生可直接申请，不受文化分数限制。

四、志愿设置

考生只填报 1 次注册入学志愿。

夏季高考普通类、艺术类、体育类均实行以“专业（专业类）+学校”为单位的平行志愿模式，1 个“专业（专业类）+学校”为 1 个志愿，其中艺术类分类别实行平行志愿。普通类考生填报志愿的数量最多不超过 96 个，艺术类、体育类填报志愿的数量最多不超过 60 个。夏季高考高职院校专项计划志愿作为普通类 96 个志愿的组成部分进行填报，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可填报高职院校专项计划注册入学志愿。

春季高考考生为专业类别内平行志愿模式，可填报 20 个高校志愿，每个高校志愿可填报 4 个专业及 1 个专业服从调剂志愿。春季高考高职院校专项计划志愿单设投档单位，志愿设置为专业类别内平行志愿模式，可填报 12 个高校志愿，每个高校志愿均设置 4 个专业及 1 个专业服从调剂志愿。报考高职院校专项计划的考生可同时填报其他计划志愿。

同时参加春季高考和夏季高考的未录取考生，只能选择其中一类填报注册入学志愿。

五、投档录取规则

夏季高考、春季高考各类别按平行志愿规则投档，具体办法

按照省招生考试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山东省 2020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录取工作意见的通知》（鲁招考委办〔2020〕16 号）中相应规定执行。

春季高考首先对春季高考技能拔尖人才考生、填报高职院校专项计划考生，根据其志愿单独投档，单独录取。录取完成后，再对报考其他志愿的考生进行投档。

夏季高考高职院校专项计划志愿作为普通类 96 个志愿的组成部分一并投档，单列计划录取。

对符合注册入学条件的考生，招生院校应根据省统一汇总公布的分专业注册入学招生计划（含“高职院校专项计划”），以考生成绩为依据择优录取。

六、注册入学程序

（一）考生填报注册入学志愿。符合条件的考生在规定时间内凭身份证号、登录密码和手机短信验证码，通过山东省教育招生考试院设立的注册入学网上管理平台填报注册入学志愿，网址为 <http://wsbm.sdzk.cn>。

（二）院校审核与录取。院校依据有关招生录取办法，对投档的考生进行审核，将审核通过的考生确定为院校录取考生。招生院校应在招生计划数内确定本校录取考生名单。凡被注册录取的考生，不得再重新申请注册其他院校。

七、时间安排

(一) 公布春季高考、夏季高考缺额计划: 10月10日12:00前, 同时开放志愿填报辅助系统(开放时间为10日12:00—21:00和11日8:30—21:00);

(二) 考生填报注册入学志愿: 10月12日9:00—18:00;

(三) 数据整理与投档: 10月13日12:00前;

(四) 院校下载数据、审核与录取: 10月13日14:00—10月14日17:00;

(五) 考生查询录取结果时间: 10月15日12:00后。查询网址为 <http://cx.sdzk.cn>。

相关高校须在10月19日前发放录取通知书, 并及时办理报到注册手续。

八、数据报送与处理

(一) 已录取未报到新生数据报送。

字段名	字段含义	字段类型及长度	备注
yxdm	院校代码	Char(5)	5位部标代码
yxmc	院校名称	Char(32)	标准名称
ksh	考生号	Char(14)	
xm	考生姓名	Char(8)	

1. 报送内容与格式。数据格式为DBF, 压缩后上报。

2. 报送方式。招生院校使用我省下发的用户名和密码登录山东省阳光数据管理平台(<http://ygpt.sdzk.cn>), 报送本校录取

新生中未报到考生数据。

（二）未报到新生数据处理。山东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对有关高校报送的未报到新生数据在录取库中予以删除，相关考生不再具备 2020 年普通高校注册入学资格，也不得参加注册入学申请和录取。

九、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注册入学工作。高职（专科）注册入学是普通高校招生的重要组成部分，涉及广大考生的切身利益，政策性强，关注度高，各高校要高度重视，积极配合，认真做好高职（专科）注册入学工作。

（二）认真组织注册入学工作。录取工作由招生院校负责，招生院校要成立注册入学工作领导小组，认真执行普通高校招生工作规定，切实维护注册入学工作的严肃性和权威性。要自觉遵守相关政策，认真执行招生计划，及时确定预录取考生及专业，上传或下载数据，发放录取通知书，公布监督信访电话，做好考生信访接待等工作，负责录取结果的解释和遗留问题的处理，接受社会监督，确保公平公正。

（三）严格执行招生纪律。各高校必须严格按照考生成绩择优录取，不得放宽注册入学考生条件和录取标准，严禁录取不符合政策规定条件的考生，不得向未经注册入学网上管理平台成功注册的考生提前发放录取通知书；严禁虚假宣传、违规承诺、垄

断生源、相互诋毁等扰乱正常秩序的招生行为发生。因违规注册招生引发的任何后果由行为院校承担全部责任。我院将加大监督检查的力度，对违规注册入学招生的学校视情节轻重及社会影响程度，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山东省教育招生考试院

2020年10月9日

山东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办公室 依申请公开 2020年10月9日印发

校对：刘超

共印80份